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4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于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鉴于公司董事长谭建明先生无法履行董事长职务，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张颖女士主持。公司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因身体原因未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桥云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公司董事王文全先生正在接受有关部门调查，未出席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6名，实际表决票数为7票。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刘华女士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公司董事刘华女士建议从其他董事中推举人选）、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指定副总经理张颖女士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的

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条款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期债券的具体发行条款如下：

（一）债券名称：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本公司结合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

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公开发行情况及网下询价配售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公开发行认购总量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本期债券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利率上调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剩余期限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回售条款：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或选择继续持有本债券。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

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公司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前 5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前 5 年票面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股东进行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及（或）进行项目投资。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董事会承诺，在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

按期偿付债券本息之情形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依法调减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公司在按约定向偿债专项帐户足额支付当期债券本息后，上述限制性措施将自动解除。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在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谭建明先生、公司董事王文全先生接受调查后，公司董事会已在第一时间推举或指定相应人员代为履行相关职务，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